

四川省保健科技学会

川保学〔2023〕9号

关于将“天府健康科普大讲堂”授予 健康教育分会主办的批复

健康教育分会：

我会秘书处提请理事会审议关于将“天府健康科普大讲堂”授予健康教育分会主办的议案，已于8月25日我会第六届2023年第三次理事会会议（线上会议）表决批准。自本批复发布之日起健康教育分会即可作为“天府健康科普大讲堂”的主办机构开展相关活动。期限2年。期间，总会将根据你分会对“天府健康科普大讲堂”的运作情况进行监督考核。

你分会开展“天府健康科普大讲堂”相关活动，需按照省科协要求和我会《章程》、《分支机构成立及管理办法》以及国家与公益活动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执行，积极维护和提升我会及行业声誉。同时，作为总会授权项目需将每次活动相关材料报送总会备案。

